

和女儿“比赛”早起

■ 魏有花

开学前最大的难题,不是赶暑假作业,也不是准备文具,是起床。

整个暑假,女儿每天睡到日上三竿。开学前一周,我试着7点就叫她起床,她把被子蒙在头上翻个身,嘟囔一句“再睡5分钟”,然后就没动静了。催了3遍,她恼了,把枕头往床下一扔,眼眶红红地喊:“我不想开学!”

硬叫不行,我想了个办法。晚上洗漱时,我神秘兮兮地跟她说:“闺女,从明天开始,咱俩搞个早起比赛怎么样?”她正含着牙刷,含糊糊地问:“什么比赛?”我压低声音:“闹钟一响,谁先坐起来谁就赢,赢的人可以挑今晚看什么动画片。”她眼睛一亮,吐掉牙膏沫,伸出小拇指跟我拉钩:“一言为定!”

第一天,我特意把闹钟设成女儿最爱听的《小跳蛙》,6点50分准时响起。我其实早就醒了,假装刚被闹钟叫醒,一个鲤鱼打挺坐起来,故意夸张地伸懒腰:“哎呀,我先起来了!”女儿还在梦里,听到动静猛地睁开眼,懵了两秒钟,小手撑着床垫就要往上蹿,结果胳膊一软又倒回去了,像只翻不过身的小乌龟。我在旁边笑得直抖,她急得直拍床板:“妈妈你不许笑我,我还没准备好!”

第二天,我不坐起来了,改成闹钟一响就把腿伸过去,轻轻蹬女儿的被子。她睡得正香,被蹬醒了,迷迷糊糊坐起来,头发炸得像个小狮子,揉了揉眼睛看看我,嘴巴一撇:“妈妈你作弊,你腿比我长!”我忍着笑说:“规则没说不能用腿呀。”她哼了一声,倒头又睡,但脑袋刚沾枕头又挣扎着爬起来,嘴里念叨着“不行不行,我要赢”。

到了第四天,女儿已经形成条件反射了。闹钟刚响第一个音符,她“噌”地就从被窝里钻出来,头发乱蓬蓬的,闭着眼睛搓着双手喊:“我赢了!”喊完又一头栽进枕头里。看着她既困且倔的模样,我又好笑又心疼。

最有趣的是第六天早上。闹钟没响,女儿就醒了,自己爬到我的床上,凑到我耳边小声说:“妈妈,今天你还没醒,是不是我赢了?”我迷迷糊糊睁开眼,看见她穿着睡衣蹲在旁边,得意扬扬地看着我。那天早上,我输得心服口服,给她煮了她最爱的溏心蛋,她一边吃一边晃着脚丫,别提多得意了。

接下来的两天,我把闹钟调到了6点40分。早上闹钟响的时候,她照例一骨碌坐起来,揉着眼睛正准备喊“我赢了”,忽然愣住,扭头问我:“妈妈,你是不是故意让着我的呀?”我一怔,她歪着头看我,眼睛里带着狡黠:“这几天每天早上你都醒得比我早,我看见了。”

我有点不好意思,正想解释,她却忽然扑过来搂住我的脖子,软软地说:“妈妈,我知道你是为了让我开学不迟到。以后我自己起床,你不用故意输给我啦。”

我鼻子一酸,搂紧了她。这个“小人精”,哪里是贪那点奖励,她是享受和我较劲的热闹,享受每天早上被我逗得咯咯笑的那几分钟。

这天,闹钟还没响,女儿自己坐了起来,穿好校服走出来,对我说:“妈妈,今天不用比赛了,我自己醒了。”我看着她收拾得整整齐齐的小模样,忽然觉得,这一个星期的比赛,不论谁早起,赢家都是我。

日子总是这样,当大人费尽心思设计一个局,到最后却发现,孩子早就看穿了,只是陪着我们,认认真真地把这场戏演完。所谓“收心”,不过是把那些枯燥的规矩,变成一次次嘻嘻哈哈的较量,让开学也变得令人期待起来。

不期朱夏尽

李昊天摄



推开九月的窗扉

■ 王小蕾

窗外是操场。暑假里长起来的草被割过一茬,留了寸把长的茬子,远远看去像铺了一地青灰色的绒。跑道上的白线重新刷过,新漆在太阳下反着光,亮得有些刺眼。一只麻雀落在跑道上,啄了两下,又飞走了,留下一串细碎的爪印,像哪个学生在纸上点了一串省略号。我忽然想起,去年9月推开这扇窗的时候,窗外那棵梧桐树还站得笔直,叶子密密的,风一过就哗啦啦地响。

正出神间,前排那男孩写完名字抬头,顺着我的目光往外看。他看了好一会儿,忽然说:“老师,您看那片叶子。”我顺着他的手指望过去——在最高的那根枝丫上,有一片叶子黄得格外早,颜色是透亮的金,镶在一堆深绿中间,像谁在墨绿的绸子上绣了一枚铜钱。

风又来了。那片金黄的叶子抖了抖,没有落。它挂在枝头,挂得稳稳的。我忽然想,它大概知道自己要黄了,早就准备好了,不慌不忙地等在那里。就像我桌上那摞新本子,封面干干净净的,一个字也没有,但我知道它们迟早会印上痕迹——有的会被工工整整地填上句子,有的会被涂

改得乱七八糟,有的可能只写了半页就搁下了。但每一本都会留下些什么,像那片叶子总要落下来,落下来就化成泥,泥里再长出新的。

铃声忽然响了。开学的第一个铃声,拖得很长,像一根线从夏天的尾巴上抽出来,悠悠悠悠地绕到秋天的衣襟上。教室里安静了一瞬,然后桌椅响起来,书页翻起来,声音像水一样漫过整个房间。前排那男孩回过头,冲同桌笑了一下,笑声脆脆的,落在空气里就碎了,碎成一小片一小片的光。

我低头翻开第一课。纸是新的,白得有些晃眼。油墨的味道从书页间升起来,淡淡的,像隔夜的茶,凉了,但香还在。手指顺着第一行字往下画——那些字安安静静地排在纸上,一横一竖都站得端端正正,等了一个暑假,就等着今天被念出声来。

窗外的风又大了一些,吹得梧桐叶子翻出灰白的背面,像一页一页的书被风翻过去,翻过去,“沙沙”地响。那枚金色的叶子还在最高的枝头挂着,阳光穿过叶脉,把它照得像一块薄薄的琥珀。

我把窗户又推开一些。更多的风涌进

来,掀动了桌上的教案,纸页“哗啦啦”地响,像有人在我心里翻一本很厚很厚的书。20年来,每个9月都推开同一扇窗,窗外有时下雨,有时天晴,梧桐树从新栽的小苗长到如今歪了脖子,一届一届的孩子从我面前走过去,名字写满了一本又一本册子。可每一年推开窗时,风里那股凉意是一样的,新书上的油墨香是一样的,那个坐在窗前安安静静写名字的孩子,姿态也是一样的。

9月的秋风把窗推开了,我就坐在这扇窗里面。窗外那枚金色的叶子还在枝头摇着,隔着玻璃看过去,它和我的距离像隔了整整一季。但我知道用不了多久,它就会落下来,落在操场的草地上,落进某个孩子的书页里,被轻轻夹起来,变成一个扁扁的、薄薄的秋天。

到那时,窗外的枝丫就空了。可窗内的书声会一天比一天响起来,那些崭新的名字会慢慢长成句子,句子会长成段落,段落会长成一个又一个完整的故事。我合上教案,又看了窗外一眼。那片金色叶子还在。

它还在等。我也在等。

桂香如故

■ 赵晨敏

推开办公室的窗,一股馥郁的香气顿时涌了进来。办公楼后面是植物园,几株桂花树正当盛时,米粒似的黄花藏在墨绿的叶间,看不见花蕊,但香气是藏不住的。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桂花香,脑子里忽然浮起了一个念头:开学了。

离开学校已经有十多年了,但桂花香总是那样霸道,不讲道理地把人带回到一个9月的早晨。那时,我还很小,背了一个新的书包,踏着沾满露珠的桂花去上学。新的课本和油墨的味道与桂花香味混在一起,共同构成了我对“开学”的最初印象。

四年级的时候换了新的班主任。上语文课的时候学《桂花雨》,老师叫我们把眼睛闭上,想象着满树的桂花被竹竿一敲就簌簌地落进竹筛里的画面。我闭着眼睛,却偷偷地用鼻子闻了一下——窗户外

面真的有一股桂花香味飘了进来,好像书本上的文字也会呼吸一样。那节课里,“香飘十里”的词语,我记住了,老师衣襟边那一抹淡淡的肥皂味道以及桂花的气息,我也记住了。

初中时期的桂花香是在晚上上自习的时候飘进来的。校园里的小操场周围种植了许多桂花树,到了傍晚时分,空气里就会弥漫着浓浓的桂花香味。去洗手间时,我总会趁机在树荫下面停留片刻。有位男同学偷偷地折下一小枝桂花,塞进书本中。后来,这本书传到我的手里之后,打开它的时候,干枯的桂花就纷纷扬扬地散落在桌上。身边的女生说:“这种味道是把秋天装进了瓶子里面。”至今,我还记得她说这句话的时候,眼眸明亮得如灯塔照射下海面反射的碎金,闪烁着亮晶晶的光芒。

高三的时候,桂花绽放时,化学老师

在讲台上说:“等到桂花凋谢的时候,你们就要准备高考了。”教室里一下子热闹了起来。望着窗外那棵最古老的桂花树,我想,它已经站了好多年了吧?年年花开、年年花谢,而赏花的人也是一届一届地更替。那年的桂花香中有一种说不出的急促感——好像香味在催促着光阴流转,使我们迅速成长、离开。

此时站在窗边,桂花香依然如从前一般。楼下传来了新同学报到的声音,拖着行李箱、拿着通知书的人们跟以前一样。

关上窗户后,香味就变淡了些,但仍存在着。办公桌上摆着新学期的教学计划书,第一页还没有写上任何东西。钢笔的笔帽被旋开后,一股淡淡的墨香便飘了起来。

岁岁桂香如故,年年少年如新。时光流转,热爱与坚守也永远生生不息。

满是专注与兴奋的表情,焕发出从未有过的光彩。

这时,我想起他在钟楼下无所事事的样子、在城墙边数蚂蚁的身影,才明白:同一个孩子,同一段旅途,差别只有一样东西——他们是这条道路的主人还是过客。

飞机起飞之后,儿子捧着一本兵马俑图册,翻来覆去地看。我靠在座椅上,望着舷窗外缭绕的白云,内心十分安然。

这次去西安,本来是想带孩子看看外面的世界,但后来发现,其实应该把整个世界交给他自己。当他自己翻开一页历史,主动去触碰它、追问它、探究它,旅游才真正有了意义,并且他也留下了对西安最好的记忆——那就是他眼睛里闪烁着的光芒。

亲子游的重点不在打卡名胜古迹,而在于孩子行过万里路后内心世界里自然生长出来的兴趣。真正的陪伴,不是把父母认为好的强加给孩子,而是把选择权交给他。

以虫鸣秋

■ 孙君飞

古人对时间很敏感。韩愈说:“以鸟鸣春,以雷鸣夏,以虫鸣秋,以风鸣冬。”每一季节对应一种声音,说得精妙。其实一年四季都有虫鸣,却只有秋天的虫鸣听起来格外惊心,让人心里一个激灵:秋天真的到了。

刚从盛夏的燥热中脱身出来,一个人是不是多少有了闲心?不一定。“七月在野,八月在宇,九月在户”,时序在步步推进,跳出《诗经》的蟋蟀也在步步接近,仍有人浑然不觉,直到“十月蟋蟀入我床下”,方才惊觉这个尽职的报时者,带着一串天籁自田野登堂入室,告诉他究竟淡忘了多少个秋日。

忙,必须忙,自然没有听虫鸣的闲心,耳朵灌满嘈杂世事,哪怕蟋蟀就在窗外,也听得断断续续、似有若无。不知古人给蟋蟀起名为“促织”的原因,也许它叫起来“唧唧”,酷似老式织布机“轧轧轧”响。后来才想到,古人可能不比我们悠闲,听到蟋蟀的叫声,便知秋天来了,秋天的事得忙,预备过冬的事也得赶,譬如纺线、缝棉袄。俗语说“蟋蟀鸣,懒妇惊”,一个“惊”字道尽古人生活的真实状态,连懒妇也不能闭耳塞听,实在听不下去,只得摸黑点上机子织布,“唧唧复唧唧”,油尽灯枯时,才能酣然入睡吧。

古人推崇闲庭落花的意境,“人闲桂花落”,只有人闲心闲,方能听见细微的声音、发现微妙的嬗变。如果一直忙,习惯忙,就很难安静下来,一旦有了空闲,却又无所适从。秋高气爽,即使在白天感受到这一点,也会在夜晚渐渐欣赏到,盛夏的喧哗火热真的静下来,凉下来了。人得适应慢下来的节拍,尤其是秋夜的沉静,虫鸣声衬托出来的安宁,正如繁盛过后万物停歇,我们也需要犒劳自己一点悠闲、一些清欢。不妨趁夜色正好,到公园甚至郊外,去听一次虫鸣,调整一下心跳频次,像秋天一样静谧悠长地呼吸,欣赏天籁的韵律、季节的馈赠。当不了闲人,就让心空出来一个角落,放上自然的点点滴滴,可以是露、蜜、萤火、星星,也可以是虫鸣、草木、微风、落叶。闲本身就是一种收获、一种发现,原来世界长这样,只是人忙得遮蔽了自己的耳目,忘记了生活的不同侧面。

鸣虫对时间更敏感,才会赶在人前“鸣秋”。秋后是冬,鸣虫自知生命短暂,却依然唱得婉转从容,不慌不忙地活在夜空下,用歌声擦亮昏暝,世人眼中的“悲虫”,实则懂得生存的“真乐”。“真乐非无奇,悲虫亦好音”,一味欢娱乐观,也算不得好声调,秋天在昼夜间添了一声悲凉,反而丰富了时序的层次,立体的生活有忙有闲,真实的生活有喜有悲,鸣虫没有执念,无所谓长短得失,生命里似乎只有歌唱,想唱就唱,等唱累了,便如同隐者保持得体的沉默。

我们从虫鸣中听出悲意,大概是将心事代入了鸣声。甲骨文的“秋”字类似一只小蟋蟀。这个代入既漫长又深邃,闲下来、静下来,才知纸上的字也会振动翼翅、飞入田野,用歌声赋予我们一个鲜活婉转的秋夜。“鸣蟀游子意,促织念归期”,盛夏蝉鸣不全是痛快,也有愁绪,想起不能悠然归去的故土,谁的心里未曾蓄满月光般的乡愁?“促织声尖尖似针,更深刻著旅人心”,愁绪代入到这个地步,已不是小小鸣虫所能寄托得了的,不说也罢。

秋虫在野,不在城郭,转身回来,正事还得干,还得接着忙。

不可学“蟋蟀宰相”贯似道,战火烧到眉毛,还趴在地面斗蚰蚩。更多的古人,忙时“黄落山川知晚秋,小虫催女献功裘”,闲时“知有儿童挑促织,夜深篱落一灯明”,这样的人有真趣,这样的生活可长久。可学老先生王世襄,玩葫芦秋虫,说好虫并非多益善,也不必常开盖,偶尔觉着掌心微微一颤,便得知那小精灵还活着,这世间秋意,也就没有断。

从容入世,克制在心,这或是闲的一重真意。